

【今日观察】

门票降价,对游客和旅游城市是双重利好

□何勇

据报道,国家发展改革委8月31日说,截至8月29日,全国已有157个景区出台了门票降价或免费开放措施,“十一”黄金周前,还有157个景区将出台措施降低门票价格或免费开放。

一直以来,我国景区门票价格过高饱受社会诟病,尤其是票价标准与我国居民收入严重不符,背离了以公共资源建设的景区、国有景区的公共性。在进入全域旅游时代之后,景区门票价格之高产生的负面效应越发明显,已经成为制约我国旅游业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。因为景区门票价格过高直接拦住了很多游客的旅行脚步,只能宅在家里或者走进影院看影视剧。

在国家发展改革委的要求下,扬州瘦西湖景区等全国157个景区出台门票降价措施,降价额度、降幅都比较大,还有一些景区直接免费开放,可谓是诚意十足。景区门票降价有诚意,对于广大游客来说,显然是利好消息,是实实在在的让利给游客,直接降低了游客的旅游门票费用支出。加快了人们旅行的脚步,让更多人游览祖国的大好河山、名胜古迹,在旅行中提升自己。

另一方面,景区门票降价对很多旅游城市和旅游景区来说也是一大利好。景区门票价格便宜了,游客的接待量多了,虽然少了一点门票收入,但能带来餐饮、购物等收入,可以增加旅游综合收入。换言之,景区门票降价并不是亏本买卖,杭州西湖、济南大明湖对游客免费开放政策取得成功,实际上早已经说明了这一点。

可见,对于这一轮景区门票降价,作为普通游客应当点赞。不过,也要看到,还有不少景区过度依赖门票收入,仍然停留在门票经济阶段,挡住了很多普通游客的脚步。在全域旅游时代,要促进旅游经济的大发展,让广大民众能够走进景区,这次景区门票降价只是开始,而不是结束。在景区门票涨价机制之外,需要建立景区门票降价的常态机制,让那些明显过高的景区门票价格逐渐回到合理价位。

【点点评】

新闻:重庆一名87岁老人走失三天后忽然自行回到家中,自称是被几个路上遇到的“眼科大夫”拉走。三天对方管吃管住,还给老人做了一个白内障手术,刷了老人4800元的医保卡。老人虽然身体健康,头脑清楚,但严重耳背且不认字,说不清自己去了哪家医院,到底发生了什么,医院票据上也没有任何信息。(9月3日《重庆晨报》)

点点评:查刷卡记录。

新闻:8月27日,内蒙古牙克石公安局民警在工作中发现,微信朋友圈和微信群中有人大量转发“牙克石公安局招聘警员”的虚假信息,还有一个电话号码可办理应聘。牙克石公安局马上在各个官方平台发布辟谣公告,同时将发布虚假信息的杜某、白某两名违法嫌疑人抓获。(9月3日澎湃新闻)

点点评:这谣也敢造?

新闻:最近,南京一男子去饭店吃饭偶遇一朋友,于是“假客气”称自己帮他买单。结果,这位朋友“真老实”,吃完饭没结账就走了。当老板向该男子收饭钱时,男子发现自己要多付1000多元,索性耍起赖来。最后,在民警的劝解下,老板打了八折,该男子终于结账走人。(9月3日《华商报》)

点点评:装不起就别装。

新闻:当地时间2日晚,位于巴西里约热内卢市的国家博物馆发生火灾。目前火势凶猛,当地消防队正在现场进行灭火行动。起火原因、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情况暂未公布。巴西国家博物馆在19世纪初曾是葡萄牙王室的王宫,现为美洲地区最大的人文和自然历史博物馆之一。(9月3日央视新闻)

点点评:好心疼。

【有话漫说】



图/谢驭飞

“随机变”

□法晓

继170、400之后,很多网友吐槽,近期很多95开头的号码以及外地固定电话号码的骚扰电话打来,令接听者不胜其烦。笔者尝试回拨了一些网友提供的“95”开头的号码,大部分为无法接通或是号码不存在。期待骚扰电话被彻底“拔线”。

为一根头发“较真”是社会进步

□张传发

近日,知乎上流传的一篇关于“有哪些你认为举报了没用,但实际上有用的事情”这个问题的回帖引发了网友的热议。

网帖讲述了,当事人在牛肉面里吃到一根头发丝将餐馆告上法庭,最终维权成功的全过程,被不少人评价为“最让人舒适的维权帖”。日前,参与审理此案的浙江宁波市海曙区法院的法官,还原了案件始末,并支招“如何正确维权”。

“一根头发赔千元”,这种官司,商家或许认为是小题大做。

而今,在市场经济环境下人们都很忙,打官司花钱不说,似乎时间上“耗不起”,一些人选择了忍气吞声。然而,报道里这位维权者小海,则觉得自己的“较真”很有必要。据法官介绍,虽然像本案那样因为一根头发丝就告上法庭的案件并不多,但类似的消费者维权案却很常见,现在消费者的维权意识不断增强了,越年

轻的人维权意识越强,此类的消费者维权案件在法院也是呈上升趋势,不断增多的。可喜可叹,如此“较真”是社会的进步。

其实,打起这类官司并没有想像的那么难。比如本案,双方都没有聘请律师,并且诉讼费也不高,只有25元;再说,现在走诉讼程序是非常方便的,宁波现在设立了移动微法院,既可以现场

立案,也可以网上立案,只需要在手机上装一个微信小程序,就可以走完全部的诉讼过程。当然,打官司不仅要学会保留证据,还要懂法,更要有恒心。

消费者遇到问题敢于维权且善于维权,带来的不仅是消费者获赔,也会促使商家更加注重食品安全,最终得到的是市场净化,经营者与消费者双赢。

【百姓说话】

违法行为“走红” 应依法“拉黑”

□杨庄

近日,强降雨持续影响着广西首府南宁,有些人竟然动起了强降雨的歪脑筋。一辆奔驰敞篷车因为这场雨意外走红,几段视频刷爆了微信朋友圈。只见驾驶员悠悠地打着伞在雨中开着车,还不忘发抖音自我调侃。

针对这位“网红”的行为,当地交警部门已经介入调查,正在对这辆车的行驶轨迹和车主信息进行确认,并希望车主能主动到交警部门接受处罚。

拍个短视频,发个抖音什么的,纯属个人自由,但前提是拍摄行为和拍摄的内容不能违法,否则就会受到法律追究。在雨中开着敞篷车,边开车边打伞,

还自拍发抖音,其涉嫌违反交通法规的行为不止一项。

《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二条规定,驾驶机动车不得有拨打、接听手持电话,观看电视等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,这名司机的自拍行为违反了这条法规。此外,其开车打伞行为已经明显涉嫌妨碍安全驾驶。据交警介绍,雨伞在车辆行

驶过程中容易被吹飞,会对驾驶者本人或后方行驶的车辆造成干扰,引发一些不可控的后果。可以说,这位奔驰敞篷车司机开车打伞的耍酷行为,甚至已涉嫌妨害公共安全。

网络时代,不少人都渴望成为网红,这无可非议,但个人不惜博出位,甚至通过违法的手段“红”,则另当别论。无论哪种

网红都具有示范效应,因违法行为而“走红”,若是不及时予以依法查处,就会有人进行效仿,还可能做出更出格的事。

因此,执法部门对于“违法网红”,不但要查处,而且对那些玩自拍并主动发送违法行为视频的,要行使自由裁量权予以高额处罚,通过依法查办的执法行为将他们“拉黑”。

【网言个论】